

秉长久之志 成通达之功——50年沙颍河航运复兴历程启示(上)

常全欣

短途水运,保留着周口航运微弱的火种。

当年闸坝建设优先保障防洪灌溉刚需,忽视航运长远功能,河道不通,眼看着“一河春水向东流”,却无法转化为发展优势。经过深刻反思和重新审视,我们认为坚决不能“抱着金饭碗饿肚子”,要锚定沙颍河复航这一目标,打通对外开放新通道。几十年来,我们充分发挥沙颍河资源优势,做足“水文章”,将航运与临港工业、现代农业协同发展,做强“大物流”,为避免重走历史弯路,我们注重统筹水利安全、农田灌溉、内河航运、生态保护、产业培育多元目标,实现多方共赢。2025年以来,市委五届九次全会明确“16232”总体工作思路,将临港经济发展作为特色优势之一,沙颍河航运被提到前所未有的发展高度,成为现代化周口建设的核心竞争力和鲜明标识。

历史实践昭示我们:山水脉络、交通禀赋是区域发展的重要基础性资源。地理资源或许会暂时蛰伏,但其蕴藏的发展价值永远不会消失。对于不沿边不靠海的内陆城市,内河水道是成本最优、潜力巨大的对外开放通道,是破解内陆地区对外开放瓶颈的关键抓手。只要珍视自然馈赠、善用资源

禀赋,科学“靠水吃水”,统筹兼顾、谋定长远,先天禀赋就会铸就一地高质量发展的坚实底气,为区域发展注入持久动力。

启示二:重大工程贵在接续奋斗,一张蓝图绘到底,久久为功方能圆梦

自1975年沙颍河断航之后,周口重启航运、通达达海的梦想从未中断。经过积极努力,1982年,国家将沙颍河列入全国首批七条整治碍航闸坝河流,为沙颍河复航带来了曙光;1987年,沈丘船闸正式动工建设,1992年建成,成为河南首座现代化船闸,拉开了沙颍河复航的序幕。此后,受资金、规划、跨省协调、施工保障等多种因素影响,推进之路曲折反复,一度陷入困境。

迈入新世纪,沙颍河复航进程加速。2001年,复航专项提案得到重视,助推工程重新上马,2004年,沙颍河复航续建工程全面开工,历经15个月的艰苦奋战,2005年12月28日,沙颍河实现季节性通航,河南打通了首条通江达海水上通道,圆了周口多年的复航梦想。2009年,随着安徽耿楼枢纽建成投用,沙颍河沈丘船闸以下航道水位“卡脖子”问题得以彻底解决,周口境内沙颍河实现常年通航,航运发展由此步入快车道。2025年,全市

港口货物吞吐量突破5500万吨,周口港成长为河南港口经济的核心支撑,在全省内河航运格局中占据重要地位。

从上世纪80年代国家立项,90年代启动初步建设,新世纪主体工程落地,新时代全方位提质升级,数十年间,资金缺口、规划协调、跨省联动等难题接踵而至,工程数次面临停滞风险。但周口历届党委、政府初心如磐,始终坚持一任接着一任干,一张蓝图绘到底,持续攻坚、久久为功;省市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积极奔走呼吁,深入调研、建言献策,数代人、多届班子,不因人事更替而停下求索脚步,不因困难重重、挫折不断而放弃复航目标,生动体现了“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接力担当。

由此启示我们,重大基础设施、长线民生工程建设周期漫长、矛盾阻力众多,绝非一朝一夕之功,更不可能一蹴而就。唯有建立健全接续推进机制,薪火相传、百折不挠,一代接着一代拼搏,一任接着一任落实,才能跨越前进路上的重重关口,最终实现发展目标,创造不负时代、不负人民的历史业绩。

(作者单位:周口市交通运输局)

一、背景与意义

根据农地“三权分置”改革在《民法典》及其特别法中的立法传达,土地经营权按其来源分为两类;一是源于集体土地所有权的“四荒地”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直接更名;二是派生于农户承包经营权且取消流转受让主体身份限制的流转权利,即“三权分置”下的土地经营权,学界对其是否为独立权利及其权属性质认识争议很大。《民法典》第三百四十一条作为土地经营权流转制度的核心条款,存在权利属性未明确、短期流转制度阙如等问题,导致学界对其权属及条文内涵的不同认识或解读、实践中流转风险加剧、司法实务对相关矛盾纠纷裁判标准不一等问题。

故,以《民法典》第三百四十一条为主视角,结合实践需求,严格遵循物权法原理和法律逻辑,理性认识土地经营权、科学解读该条文,及时提出解决路径,对破解《民法典》土地经营权制度实操困境、加强土地经营权人权益保护、统一司法解纷标准,具有重大价值和现实意义。

二、现存主要疑难问题

(一)土地经营权立法性质未明确致使学界对其属性无定论

土地经营权虽被置放于《民法典》物权编用益物权—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章节下,但因未明确其属性,尤其是该法第三百四十一条土地经营权的设立权利及其登记对抗制均受“流转五年以上”限制,进一步引发学界对这种因流转期限不同而设立的土地经营权,是否为独立的权利,以及其应为物权、债权或债权物权化等权属争议不断,至今未到共识,亦给司法适用带来困扰。

(二)土地经营权流转规定既不科学又有立法漏洞

按实然法文义解释,《民法典》第三百四十一条土地经营权因流转而设权及其流转登记对抗制,受“流转5年以上”之限制,既违背民法权利本位理念,又忽视法律自由与秩序价值。该条文对流转不足5年的土地经营权制度阙如,其他相关法律或条文亦未涉及。由此引发学界对该条文的解读不一,且难达共识,进而导致司法实务界对土地经营权短期流转纠纷裁判标准不一。

三、具体决策建议

(一)明晰土地经营权与土地承包经营权的逻辑关系

土地经营权与土地承包经营权之间系形式分殊而实质同一的关系。即原法中两种土地承包经营权,在农地“三权分置”改革后,通过立法技术塑造出“土地承包经营权”“土地经营权”的不同权利形态、不同制度构造,现象层面彼此区分;实质上,两项权利背后承载的农地经营用益利益,是同一个客观利益本体,本源与内核保持同一。

土地经营权并非完全独立于土地承包经营权,而是在原土地承包经营权基础上的制度创新;“三权分置”下的土地经营权由农户承包的土地承包经营权衍生而来,前者实为后者因流转而发生的物权变动,其称谓也因农地“三权分置”改革而由“土地承包经营权”被更名为“土地经营权”,由此可说二者是衍生同源、本质同一的关系;“两权分离”下的土地经营权则是以特殊方式承包的四荒地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直接转化,二者除称谓有所改变外,其权利内容与实质未变,仅因制度框架调整而被纳入“土地经营权”范畴。

土地经营权与土地承包经营权的“占有、使用、收益”用益物权利能完全相同,即用益利益内核相同。故从用益利益、法律逻辑等应然层面可说,土地经营权系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直接或间接转化,二者实属同种或同一个法律权利。

(二)科学理性认识土地经营权

土地经营权是由经济学家首先提出的农地“三权分置”改革之政策术语,系“去社会保障属性”的纯粹财产性权利,来源于集体土地所有权或农户承包经营权。

从事实价值判断看,“两权分离”下的土地经营权,实为旧法“四荒地”承包经营权,这就如旧法中“无因管理之债”在《民法典》合同编被命名为“准合同”一样,仅是立法技术选择的结果,并非新权利类型;而“三权分置”下的土地经营权,实为被流转至受让人——土地经营权人处的原农户土地承包经营权,农地并不会因流转而派生出新的权利类型,只是因流转而发生了物权变动,这并不违反“一物一权”的物权法理论。故从应然层面可说,土地经营权与土地承包经营权之间“形式分殊而实质同一”,实为同一种属的用益物权;二者所不同的仅是,其占有或受让主体是否受“本村集体成员身份”的限制。所以,土地经营权理应等同于土地承包经营权,自当归属用益物权。

(三)土地经营权短期流转制度阙如问题的补正路径

根据对《民法典》第三百四十一条文义解释,推导不出流转不足5年的土地经营权制度。现实中土地经营权短期流转及其相应矛盾纠纷大量存在。对此,如何根据现有法律进行科学解释或选择适用,则有以下两种方法和三种路径:

一是运用扩大解释和体系解释的方法,应然解读《民法典》第三百四十一条,并直接适用该条文。即将该条文解读为“流转5年以上土地经营权”法定用益物权的倡导性规定;而流转不足5年的土地经营权,视为意定用益物权,若当事人申请登记,且登记机关经审核认为对其确有必要登记,则可直接适用该条文。

二是类推适用土地承包经营权或地役权之相关规定。流转不足5年的土地经营权,类推适用何者,需看是否将其视为新的权利类型。若视其为新型权利,则适用与其最类似的地役权相关条文;否则,直接适用土地承包经营权之相关规定,即适用《民法典》第三百四十一条。

上述两种方法三种方案,虽然适用的具体条文不同,但结果却殊途同归。即不管适用何者,均系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生效,权利设立;不管流转期限长短,若有必要,均可登记,未经登记,不得对抗善意第三人。

四、预期成效

通过上述措施,既可统一认识,避免法理矛盾;又可填补法律漏洞,有效破解《民法典》土地经营权实施中的核心难题,统一司法适用标准,规范农地流转秩序;还可满足社会实践需求,促进土地经营权制度有效实施,并将农地“三权分置”改革宗旨落到实处,以达良法善治之成效。

(作者单位:川汇区委政法委(平安建设促进中心))

《民法典》土地经营权疑难问题及破解建议

田亮

用“微课堂”提升青年员工理论武装的实效性

刘莉

习近平党建思想鲜明提出“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青年员工是企业发展的生力军,他们的政治理论素养,直接关系企业健康持续发展。然而,传统的集中式、灌输式的理论教育模式在快节奏的企业生产环境中面临挑战,如何有效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在青年群体中入脑入心,成为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课题。近年来,部分企业探索的“微课堂”模式,以“小切口”做“大文章”,为破解青年理论武装难题提供了新思路。

一、当前企业青年员工理论武装的现实困境

首先,工学矛盾突出。企业生产任务繁重,青年员工尤其是生产一线人员倒班频繁、工时紧张,难以抽出整块时间参加集中学习,导致理论学习往往“说起来重要、忙起来不要”。其次,教育方式单一。传统思政工作多采用大课灌输、照本宣科的方式,与新生代职工习惯的互动式、碎片化信息接收方式存在错位,难以激发

其内在学习动力。再次,认知停留于表面。部分青年员工对党的理论存在“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的问题,理论学习与工作实际相脱节,对宏观理论与具体工作的内在联系认识不清。如何突破上述困境,成为提升青年理论武装实效的关键。

二、“微课堂”:破解工学矛盾的方法创新

“微课堂”之“微”,在于其打破了“教育必在课堂、学习必用整块时间”的传统定式。其一,时空重构,变“集中脱产”为“见缝插针”。利用班前十分钟、工间休息等碎片化时间开展嵌入式学习,化整为零、积少成多,从时间维度上化解了工学矛盾。其二,主体换位,变“被动听讲”为“主动参与”。让青年员工自主选题、登台主讲,实现“听众”与“主讲”的身份互换。青年员工在备课过程中,需要主动研读原著原文,从而变“要我学”为“我要学”,推动理论学习由被动接受向主动钻研转

化。其三,话语转换,变“宏大叙事”为“身边故事”。“微课堂”将理论政策转化为与青年工作生活密切相关的鲜活话题,用“青言青语”替代生硬说教话语,拉近了理论与青年之间的距离。其四,渠道融合,变“单一传授”为“多维覆盖”。借助企业线上平台,实现“线下研讨+线上传播”的双向联动,使理论学习可随时触及、反复回看。以上四个方面的创新,使“微课堂”在保持政治高度的同时,具备了贴近青年的柔性特质。

三、“微课堂”实效性提升的着力点

“微课堂”的实效性不应停留在“有形式”,而应追求“有实效”。在认知层面,“微课堂”通过青年自主备课、互动研讨,推动其从碎片化信息接收转向系统性理论思考,有助于深化对党的科学理论的理解。在情感层面,“微课堂”采用青年喜闻乐见的语言和形式,将理论传递与情感共鸣相结合,有助于增强青年员工对党的政治认同、思想

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在行动层面,“微课堂”坚持问题导向,鼓励青年将理论学习与岗位实践相结合,围绕技术攻关、安全生产等实际问题展开讨论,将我们党思想政治工作“解决思想问题同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的要求落到实处。因此,“微课堂”不仅是学习形式的简单调整,更是推动理论武装从“大水漫灌”向“精准滴灌”转变的重要抓手。

综上所述,企业“微课堂”可以很好地将“思想建党、理论强党”的重大要求转化为适合青年特点的具体实践。它以小切口回应大课题,通过时空重构、主体换位、话语转换、渠道融合等创新方式,有效缓解了青年理论武装中的工学矛盾与认知脱节,为新时代企业做好青年思想政治工作提供了值得推广的方法路径。当然,在推进过程中,还需进一步建立质量评估与内容更新机制,确保“微课堂”常讲常新、务求实效。

(作者单位:周口城投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让红色文化在青年中活起来传下去

韩东海 杨扬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红色基因就是要传承。中华民族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经历了多少坎坷,创造了多少奇迹,要让后代牢记,我们要不忘初心,永远不可迷失了方向和道路。红色文化作为党领导人民在革命、建设、改革历程中积淀的先进文化形态,承载着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使命、理想信念与精神谱系,是开展青年思想政治引领最深厚、最生动的教材。然而,代际迭代与传播环境深刻变革,使得红色文化传承面临着不容回避的现实挑战。

对于当代青年群体而言,红色历史普遍存在“知道却不亲近、听过却不入心”的疏离困境。陈列在馆舍的图文史料,固化于课堂的理论结论,集中于节庆时段的宣讲活动,在海量网络信息的冲刷下,极易被简化为应试考点、碎片化信息,难以沉淀为青年愿意主动回想、彼此分享,用以指引人生选择的深层社会记忆。跳出单一的史料陈列视角,从社会记忆理论逻辑来看,记忆留存并非对过往岁月的被动封存,而是立足当下现实需求,通过唤醒、重构、刻写持续生成的动态过程。推动红色文化在青年群体中落地生根、绽放活力,不能止步于将历史封存为“被展示过去”,必须遵循记忆建构的内在

规律,将宏大历史叙事转化为青年可感可知、共情共鸣的鲜活记忆,确保红色基因代际传递不失真、不走样、不断档,真正让红色文化在青年群体中活起来、传下去。

当代青年作为数字原住民,未曾亲历烽火岁月,对革命与建设年代的认知易受时代距离与碎片化信息的削弱。若仅靠宏大叙事与单向灌输,很容易陷入“身入心不至”的传承困境。唤醒记忆的起点,应当从“同龄人叙事”切入。回望历史,革命年代那些十几二十岁的青年毅然参军入党,建设时期青年技术员在艰苦条件下攻关核心技术,改革年代青年勇立潮头闯市场、搞创新。

他们同样样面对人生的抉择,怀揣对家国的赤诚与对生活的热爱,这与今天青年思考考研就业、投身科研攻关、选择扎根基层的心理轨迹在本质上是相通的。把先辈的抉择讲成“另一个自己”的抉择,用口述史、老照片、家书信札等具象符号替代抽象结论,借助情境复原、实景演出、纪念馆沉浸式体验等方式让青年身临其境地触碰历史,红色记忆才能从书本的静态记载转化为内心的深刻认同。在此之上,还需用当代话语完成价值重构,把无私奉献阐释为将个人成长融入国家需要的担当,把艰苦奋斗

解读为在平凡岗位把一件事做到极致的坚守,使红色文化褪去生硬陈旧的外衣,以青年惯于接受的轻量化表达、具象化符号和场景化叙事重新呈现。通过短视频、手绘、播客与红色盲盒、英模手账等轻IP完成时代转译,让青年真切感受到“这段历史并不遥远,且与我息息相关”,由此在心中厚培红色记忆的生长土壤。

记忆的巩固离不开具体的“体化实践”与“仪式操演”。主题团日、研学行走、英烈祭扫、志愿讲解以及红色剧本杀、校园情景剧大赛等活动,其核心价值就在于打破旁观者的局限,让青年在身体参与和行为重复中将历史刻入自身经验。与此同时,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设计、干部培训与党员教育体系建设,通过将红色内容文本化、课程化,编写地方读本、制作文献纪录片等方式,为记忆提供了制度化的载体,确保代际传递不因偶发活动而中断。这种“做”与“学”的结合,使红色记忆超越了浅层的感官刺激,转化为青年内在的知识结构与价值认知,为后续的自觉践行奠定了坚实基础。

让红色文化真正绽放,还需要构建时间、空间与网络三维联动的传承场域,将红色记忆嵌入青年的日常生活。在时间维度上,抓紧口

述史抢救、档案数字化与红色文艺创作,让历史记忆跨越代际延续;在空间维度上,利用校园走廊、青年之家、商圈驿站以及城市街角红色景观,使红色文化在日常行走中可遇可感;在网络维度上,依托政务新媒体与主流平台,以Vlog探馆、动漫还原、互动话题等形式,发起“写给百年前同龄人的信”等网络活动,引导青年在指尖滑动与社群二次创作中成为记忆再生产的主体。

当红色文化经由情感唤醒、话语重构与场域刻写,最终给予青年的将不再是几句需要死记硬背的结论,而是一套面对人生抉择时的精神坐标系。在职业选择时想起先辈如何坚守寂寞、成就事业,在遭遇挫败时想起百年前同龄人如何在绝境中开路,在利益诱惑前想起什么是不能丢的底色,在祖国需要时想起这一代人的历史担当。这种“把青春献给祖国”的奉献精神与“敢教日月换新天”的斗争精神,正是红色文化给予新时代青年的宝贵馈赠。如此,红色文化便从历史的回响转化为青春的赓续,从外在的要求内化为行动的底气,最终化作新时代青年投身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志气、骨气与底气。

(作者单位:辽宁中医药大学)

欢迎来稿

各位读者,本版的《学术前沿》《思想观澜》《视野纵横》《学界动态》等栏目长期征稿,欢迎来稿。请勿一稿多投,来稿时请注明栏目名。

电子邮箱:zkrbwjf@126.com
联系电话:0394-6193890